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本保荐机构”）作为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环新网”或“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发表如下保荐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0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0,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754.48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9,245.52万元。以前年度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66,532.99万元，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114,915.91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使用281,448.90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19,615.53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管理和存放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建国路支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建国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创业板）》，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公司于2021年12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北京德信致远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

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光环新网（北京）数据服务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德信致远科技有限公司）增资38,633.56万元，本次增资将根据房山二期项目的进度分期拨付到位。光环新网（北京）数据服务有限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及光环新网（北京）数据服务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创业板）》，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2021年12月20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2021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同意公司在保证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7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本次会议决议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2022年12月20日，用于进行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要求，结合实际经营需要，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放与专项使用管理，便于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并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其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存款余额 (元)	备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建国路支行	110906251710656	196,155,269.89	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和平里支行	634025190	0.00	房山绿色云计算基地二期项目专户，2022年8月销户。
合计		196,155,269.89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意见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中兴华核字（2023）第010594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光环新网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的《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工作

中信建投证券通过访谈沟通、审阅相关资料、现场检查等多种方式，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查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中介机构相关报告等资料，与公司高管和有关经办人员进行了访谈。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

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具体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其他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毕岩君 郭尧
毕岩君 郭尧



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9,245.5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4,915.9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1,448.9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房山绿色云计算基地二期项目	否	50,000.00	50,000.00	18,469.39	50,002.38	100.00%	2022年1月31日	- 2,061.06	- 2,061.06	不适用	否
上海嘉定绿色云计算基地二期项目	否	50,000.00	50,000.00	0.00	50,000.00	100.00%	2022年5月31日	- 3,693.30	- 4,168.81	不适用	否
向智达云创增资取得65%股权并投资建设燕郊绿色云计算基地三、四期项目	否	150,000.00	150,000.00	47,201.00	132,201.00	88.13%	2023年12月31日	- 2,503.68	- 2,497.30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9,245.52	49,245.52	49,245.20	49,245.20	100.00%				不适用	否

合计	—	299,245.52	299,170.75	114,915.91	281,448.90	94.0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p>北京房山绿色云计算数据中心二期、燕郊绿色云计算基地三四期项目和上海嘉定绿色云计算基地二期项目在建工程建设进度延后，已投产数据中心模块上架进度不及预期。</p> <p>1、北京房山绿色云计算数据中心二期总投资金额预计122,090.28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金额50,00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总投资金额为83,863.25万元，后续项目建设资金将通过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解决。目前该项目已完成全部主体结构封顶，部分机柜与用户达成合作意向，并进入机电施工阶段，2022年7月已陆续交付客户使用。</p> <p>2、燕郊绿色云计算基地三四期项目总投资金额298,600.00万元，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150,000万元，项目分期建设，报告期内部分项目已投入运营。截至报告期末总投资金额为132,201.00万元，剩余募集资金19,615.60万元（含现金管理收益和专户利息收入净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展情况，为推进公司整体战略布局的实施，统筹规划资金使用，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用于建设天津宝坻云计算基地一期和二期项目，其中10,000.00万元用于建设“天津宝坻云计算基地一期”项目，9,615.60万元用于建设“天津宝坻云计算基地二期”项目。燕郊绿色云计算基地三四期项目后续项目建设资金通过项目经营产生的收入和项目贷款等方式解决。</p> <p>3、上海嘉定绿色云计算基地二期项目总投资金额预计130,000.00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金额50,00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总投资金额为94,774.70万元，后续项目建设资金将通过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解决。报告期内已有部分机柜投入运营。</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12月2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同意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126,366.44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上述置换已全部实施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及子公司光环新网（北京）数据服务有限公司已与银行机构、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的存放于专用账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2021年12月2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2021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7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本次会议决议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2022年12月20日，用于进行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合理、规范，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